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8月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会议由苏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27）。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8）。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新型平板显示背光器件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1 年 8 月 31 日延迟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将募投项目“LED 照明器件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0 年 11 月 30 日延迟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433.24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三、 备查文件

- 1、《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15日